

证券代码：831124

证券简称：ST 中标节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 188 号总部基地 18 区 20 号楼 8 层）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1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张嘉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

与格式准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我们作为公司监事，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后认为：

1.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.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3.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8月15日